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印发《2020 年度第六届全国文明城市创建龙岗区住建领域“示范街道”工作方案》的通知

平湖街道城建办、物业管理中心等部门，局质安站、建筑废弃物监管中心、物管科、建管科、燃气科、节能建材办等部门，平湖街道辖区内各建筑工地施工企业、燃气企业、物业服务企业、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企业、混凝土生产企业：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创建第六届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有关精神，根据《龙岗区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十大行动方案》、《龙岗区市民文明素养提升行动纲要（2017—2021 年）》、《关于启动 2020 年度龙岗区文明城市创建测评工作的通知》（深龙文明办通〔2020〕2 号）、《龙岗区住建领域 2020 年度创建第六届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方案》等有关要求，为有效整合区街力量资源，联合发力，提速提效推进住建领域文明城市工作任务落实，现将《2020 年度第六届全国文明城市创建龙岗区住建领域“示范街道”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2020 年 7 月 28 日

(电子)

抄送：惠波副区长，区文明办。

2020 年度第六届全国文明城市创建龙岗区 住建领域“示范街道”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创建第六届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有关精神，根据《深圳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关于印发〈深圳市 2020 年全国文明城市创建任务分工表〉〈深圳市 2020 年全国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任务分工表〉及〈操作手册〉的通知》（深文明委〔2020〕1 号）精神，以及《龙岗区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十大行动方案》、《龙岗区市民文明素养提升行动纲要（2017—2021 年）》、《关于启动 2020 年度龙岗区文明城市创建测评工作的通知》（深龙文明办通〔2020〕2 号）、《龙岗住建领域 2020 年度创建第六届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方案》等有关要求，为有效整合区街力量资源，联合发力、提速提效推进住建领域文明城市创建工作任务落实，结合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文明办有关通知要求，打造住建领域文明城市创建的街道区域的样板，示范引领，辐射全区推广，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线，总结经验、查找问题、补齐短板，深入开展培育勤劳节俭之风、公益广告宣传、窗口行业服务、市民文明素养“负面清单”等整改攻坚行动，积极引导市民自觉参与精神文明建设，全力以赴攻坚克

难,全面提升市民文明素质和城市文明程度,树立城市文明形象,培育爱国情怀、培养敬业精神、塑造诚信文化、推崇友善理念,全面提升全民公共文明素养,为深圳顺利通过 2020 年度文明城市创建测评,争创全国文明城市“六连冠”贡献力量,以优异成绩庆祝深圳经济特区建立 40 周年。

二、组织领导

成立 2020 年度龙岗区住建领域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平湖“示范街道”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组织领导,区住房建设局、平湖街道主要负责人任组长,区住房建设局分管领导、平湖街道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平湖街道群团工作部(宣传部)、城建办、物业管理中心,区住房建设局各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任组员。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办公室主任由区住房建设局办公室、平湖街道城建办主要负责人担任、组员由区住房建设局质安站、建筑废弃物监管中心、办公室、物管科、燃气科、节能建材办,平湖街道群团工作部(宣传部)、城建办、物业管理中心等相关负责人组成。

建立区街五项联动工作机制,齐抓共管,严抓严管。**一是**建立联动协调机制工作联络群,加强日常监管工作的交流,畅通沟通渠道。**二是**建立定期会商机制,定期召开推进会,分析总结创文工作情况,会诊难题,推动有关问题协调解决。**三是**建立信息反馈机制,需要区住房建设局予以查处或推动协调解决的问题,区住房建设局第一时间跟进落实。**四是**建立联合执法机制,区、街根据执法需要,定期开展联合执法。**五是**建立执法成果运用机

制，区街联合运用执法成果，纳入诚信系统进行联合惩戒，并加大对黑榜工地、场站的执法频次、力度。

三、工作任务及责任分工

（一）建筑工地文明施工方面。

1. 积极创建“平安工地”。落实《龙岗区 2020 年度建筑工地围挡及扬尘治理专项整治工作方案》要求，工地扬尘污染防治“7 个 100%”管理。“所有建设工程工地 100%落实、施工围挡及外架 100%全封闭、出入口及车行道 100%硬底化、出入口 100%安装冲洗设施、易起尘作业面 100%湿法施工、裸露土及易起尘物料 100%覆盖、出入口 100%安装 TSP 在线监测设备。”

2. 加强建筑工地围挡公益广刊播。落实《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认真做好 2020 年工地围挡公益宣传工作的通知》要求，做好建筑工地围挡专项治理。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文明风尚有机融入各类生活场景。公益广告展示面积不少于建筑工地围挡墙体面积的 30%，文字类公益广告留白处算入公益广告展示面积；公益广告有统一规划设计，内容、色调与周围的城市景观风貌相融合；有与城市历史文化相承接、与市民接受方式和欣赏习惯相契合的自创公益广告作品；有“文明健康 有你有我”公益广告，对破旧及与城市景观不相符、存在意识形态风险的围挡，进行更换。

3. 强化泥头车、混凝土搅拌车的管理。联合城管、交通、交警等部门加大联合执法检查力度，推广新型全密闭智能泥头车电

子联单落实，加强对泥头车、混凝土搅拌车等工地运输车辆的违法违规行为查处力度。

4. 加强建筑工地卫生管理。督促建筑施工企业强化建筑工地食堂卫生、建筑工人生活区的卫生清理。

5. 培育勤俭节约之风。开展倡导绿色生活反对铺张浪费行动，抵制餐桌浪费、包装过度、生活浪费等不良风气；开展文明餐桌活动，宣传推广“光盘行动”等经验做法，督促在工地饭堂张贴“节约粮食 文明用餐”字样的画报，摆放“节约粮食 文明用餐”“文明健康，有你有我”“一米线”“使用公筷”“拒食野味”牌子。

6. 加强建筑工人安全教育。强化“龙岗第一课”教育力度，督促在建工地、小散工程作业建筑工人上岗一律穿戴安全帽。

平湖街道辖区内共有“彩姿北路（平新路-聚长江实业）市政燃气管道工程、平湖街道辅歧路东段市政工程、招商银行金融创新大厦”等 55 个在建项目，其中“平湖中心小学改扩建工程、融湖盛世花园项目”等 16 个项目做好围挡管理。区住房建设局质安站联合平湖街道城建办，加强监管工作常态化，综合运用日常巡查、随机抽查等手段，日间重点检查施工工地出入口硬化、周边围挡、施工物料堆放等。每周开展 1-3 次联合行动，深入建筑工地项目施现场，进行全覆盖的督导检查，并对存在的问题进行督导整改。对水务、交通、城管、工务、市政等单位牵头实施的工程项目，联合区水务、交通、城管、工务等部门与街道一起

执法巡查。对市报建工地、地铁等工地项目检查发现的问题，转交市质安站加强监管。

（二）物业行业管理方面。

1. 整治物业小区市容环境卫生。持续开展城中村、老旧社区等重点区域综合治理，推进专业物业公司进驻城中村，配合城管部门做好物业小区垃圾分类，做好物业小区灭蚊消杀，防范登革热等疾病传播。

2. 严治物业小区不文明秩序。督促物业企业加强物业小区日常巡查，整治物业小区乱张贴、乱涂画等不良行为，及时劝阻损坏公物、高空抛物、堵塞消防通道、大声喧哗等不文明行为，巩固整治提升成果。

3. 物业小区刊播公益广告。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文明风尚有机融入各类生活场景。在显著位置展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市民公约；公益广告有统一规划设计，内容、色调与周围的城市景观风貌相融合；有与城市历史文化相承接、与市民接受方式和欣赏习惯相契合的自创公益广告作品；有“文明健康 有你有我”公益广告；有“文明养犬”“爱护花草”等温馨提示牌。引导居民识别粗俗、告别陋习、培养文明意识，自觉杜绝使用低俗语言，加强居民文明遛狗的宣传。

4. 开展形式多样的宣教活动。加强小区居民教育，组织开展文明城市创建模拟入户调查工作，通过发放模拟调查问卷、深圳市民文明手册、《致辖区居民的一封信》以及派发调查小礼品等方式让居民熟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内容，提高对文明城市创建工作

的知晓率和参与度。

5. 规范物业企业窗口服务。物业服务行业工作人员着装统一，持证上岗，挂牌服务，文明礼貌，公开收费项目、收费标准、办事制度，工作人员全天候值班，报修及时（水电小修不过夜），保安、保洁、绿化服务到有高效的投诉、回访处理机制（查阅投诉处理记录）。

平湖街道辖区内共有社区 12 个，共有“满庭芳、翠峰丽景、威凤山庄、御峰园、凤冠华庭、锦冠华庭、深华业大厦、东都雅苑、中环阳光星苑”等物业小区 28 个；共有“彩生活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雅江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家利物业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深冠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万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特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彩鸿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等 21 家物业服务企业。区住房建设局物管科、平湖街道物业管理中心，每周定期派出人员 30-50 人次，深入物业小区，对表文明城市创建要求，进行全覆盖的督导检查，督导物业服务企业整改检查发现的问题。

（三）燃气行业管理方面。

1. 推进燃气管网建设。加大平湖街道辖区内社区城中村燃气管网建设的力度，管网建设显著位置设置温馨提示；对不具备敷设安装燃气管道条件的城中村，规范瓶装气管理与服务，合理配置瓶装燃气供应站和服务点，要求各瓶装燃气站点标识统一、清晰；督促各瓶装燃气企业加强燃气安全使用宣传和使用“黑气”的危害，引导广大市民使用正规瓶装燃气，提高市民燃气安全使

用意识。

2. 加强“圳能量”宣传。在平湖街道辖区内燃气企业、供应场站、服务点的电子屏上适时播放公益广告和党的大政方针宣传标语，张贴、宣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文明城市市民公约。

3. 规范燃气企业窗口服务。燃气行业办公区域整洁；服务收费项目公开，收费出具统一的票据；服务承诺制度公示；有高效的投诉处理机制（查阅投诉处理记录）。

平湖街道辖区内共有“深圳市蓝光化工有限公司平南供应站、深圳市六南能源有限公司平湖供应站、深圳龙岗顺威煤气有限公司辅城坳供应站、深圳市深燃石油气有限公司平安供应站”等 9 个供应站；共有“深圳市蓝光化工有限公司鹅公岭供应站力昌服务点、任屋服务点”等 24 个服务点，1 个深燃石油气有限公司新围仔配送服务部；另外有 2 个咨询点，4 个停业未经营站点。区住房建设局燃气科、平湖街道城建办，联合开展创文燃气攻坚行动，两家单位每周开展 1-2 次联合执法检查，深入平湖街道辖区内燃气企业、供应场站、服务点，进行重点督导检查，对存在的问题督导燃气企业进行整改。

（四）混凝土搅拌站管理方面。

1. 加强混凝土搅拌站噪声扬尘污染整治。开展噪声扬尘污染整治和降噪防尘设施改造，沙石堆场整洁，通过集中整治，加强日常管理和保洁，积极创建绿色搅拌站、绿色综合利用厂，实现混凝土室内生产、绿色生产，最大限度减少搅拌站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2. 加强凝土搅拌车的管理。搅拌运输车出工地进行充洗，严禁带泥上路，污染道路。搅拌运输车上路文明驾驶，安全出行。夜间重点检查夜间施工及查处施工运输车辆扬尘、遗撒污染。

3. 加强公益广告宣传。在平湖街道辖区混凝土生产企业的电子屏上适时播放公益广告和党的大政方针宣传标语，张贴、宣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文明城市市民公约。

平湖街道辖区内共有深圳市岗宏城冠混凝土有限公司、深圳市晋荣混凝土有限公司、深圳市高新建混凝土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 3 家混凝土生产企业。区住房建设局节能建材办、平湖街道城建办每周开展 1-2 次联合执法行动，深入平湖街道辖区内混凝土搅拌站，进行重点督导检查，对存在的问题督导混凝土生产企业进行整改。

（五）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方面。

严格建筑物拆除现场的扬尘治理，对转运土石方、房屋拆迁及建筑物拆除、现场搅拌等易产生扬尘的工地，要求必须采取降尘和湿法作业措施，全时段保持作业现场湿润无浮尘。

平湖街道辖区内有综合利用企业 1 家：深圳市永安环保实业有限公司；注册地在平湖的移动式企业 1 家：深圳市华楠建筑废料处理有限公司；截止至 7 月 23 日，已办理拆除备案的移动处理工程 13 个：平湖街道平湖片区城市更新单元三期（百日攻坚），平湖街道平湖片区城市更新单元一期（百日攻坚），平湖鹅公岭工业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试点项目征收补偿建筑物拆除、清运及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一期），新南小学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房屋拆除工程，龙岗区平湖河包围城市更新项目一期，平湖社区新祠堂片区城市更新项目建筑物拆除工程，平湖鹅公岭工业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试点项目征收补偿建筑物拆除、清运及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二期），富安东路市政工程（平安大道-凤凰大道）红朱岭片区更新项目，李朗路（平南铁路-富安东路）第二期工程项目征收补偿建筑物拆除、清运及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平湖中环大道项目征收补偿建筑物拆除、清运及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工程，平湖街道平湖片区城市更新单元三期（市政规划富安东路），平湖河包围片区城市更新单元三期涉富安路拆除工程，平湖街道山厦旧村城市更新单元一期公共配套用地拆除工程；在建受纳场1个：芙蓉受纳场。区住房建设局建筑废弃物监管中心、平湖街道城建办，联合开展执法检查，进行重点督导检查，对存在的问题督导综合利用企业企业整改。

（六）保障房小区方面。

1. 加强保障房小区的日常巡查，及时劝阻损坏公物、高空抛物、堵塞消防通道、大声喧哗等不文明行为。

2. 适时播放公益广告和党的大政方针宣传标语，张贴、宣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文明城市市民公约。

平湖街道辖区内共有2个保障房项目，分别为融湖世纪花园一期（495套）、平吉上苑（91套）。区住房建设局住房保障中心、联合保障房公司，与平湖街道物业管理中心、保障房物业每周开展1-2次联合执法检查，对存在的问题督导整改。

（七）志愿服务方面。

开展“行走平湖 爱卫行动”、“文明出行，文明市民”等活动。区住房建设局 9 个党支部每周派出一支党员服务队，分别与平湖街道 12 个社区进行创文联手，与社区人员或义工，一起共同开展志愿服务，帮助清扫卫生，劝导市民文明出行，提升文明城建创建工作成效。

四、实施步骤

（一）第一阶段：对接部署阶段（2020 年 7 月 23 日至 7 月 23 日）。贯彻落实市、区召开的文明委全体(扩大)会议暨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动员大会精神，区住房建设局到平湖街道进行龙岗住建领域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平湖“示范街道”工作对接，共同研讨，结合实际，制定印发工作方案，明确任务分工，对标对表《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体系》进行全面排查，找出薄弱环节和不足，明确整改举措、责任人、完成时限。

（二）第二阶段：推进实施阶段（2020 年 7 月 24 日至 8 月 15 日）。样板引路，示范先行，区街各相关部门按照方案既定的任务，全力攻坚，全力重点做好建筑工地文明施工（扬尘治理、围挡公益广告）、建筑物拆除现场管理、龙岗第一课（建筑工人不安全文明）、物业小区消防通道阻塞整治、物业小区（保障房小区）垃圾分类管理以及公益广告刊播、泥头车和搅拌车等工地运输车辆的违法行为整治等各项工作。通过建立起联动协调、信息反馈、联合执法、定期会商、执法成果运用等五项机制，畅通沟通渠道，联合发力，联合惩戒，加大对黑榜工地、场站的执法频次、力度，提升文明城市创建水平。

（三）第三阶段：落实攻坚、巩固提升阶段（2020年8月16日至8月底）。区街道各相关单位在全面落实完成工作任务基础上，组织摸底测评，及时发现存在问题，对照摸底测评结果，进一步查遗补漏，举一反三，加强日常督查，集中力量啃硬骨头，确保各项整改任务按时按量完成。平湖街道办要组织巡查，区住建部门要进行抽查，区街要及时总结创建经验，探索建立长效机制，巩固扩大工作成果。同时，区街要不断强化创文宣传的深度、广度和力度，从不同点、不同侧面，深入报道创文示范街道工作动态及显著成效，掀起文明城市创建热潮。

五、工作要求

（一）精心组织，精准施策。加强领导，精心安排部署，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平湖街道要把创文工作任务进行细化分解，逐项落实到相关责任部门和责任人；相关责任部门要各司其职、各负其责，采取有效措施，分头抓好有关创文任务落实。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平湖街道主要负责人要亲自部署、亲自调度，深入一线、靠前指挥；相关分管负责人作为具体责任人，要集中精力，全力以赴，狠抓各项工作任务落实。

（二）加强沟通，协调推进。区住房城乡建设局要加大统筹力度，切实做好全区住建领域文明创建的组织、协调、督察和指导等工作。平湖街道要从全局出发，加强沟通，相互支持、相互配合，形成工作合力，共同推进专项创文工作的开展。区住房城乡建设局联合平湖街道强化对创建工作的督查，采取突击检查与日常检查相

结合、明查与暗访相结合、阶段检查与动态督查相结合等措施，不断激发各部门深入推进创建工作的动力与活力。

（三）结果运用，联合惩戒。区住房建设局推进住建行业诚信建设制度化，建立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管理制度，完善住建领域各行业信用综合评价管理办法，梳理住建领域各行业负面清单，推进建立覆盖全社会的诚信系统，在重点领域建立起信用记录，建设信用信息互联互通、交换共享的平台，强化联合惩戒信息应用。对创文“示范街道”工作不力，影响创建工作顺利进行的企业和个人，纳入诚信系统，进行联合惩戒。

（四）加强宣传，营造氛围。区住房建设局、平湖街道要加强与新闻媒体的沟通联系，主动提供宣传素材，配合宣传部门和新闻单位开展好示范点专题宣传，各相关部门要及时发现工作中的亮点，编发美篇，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附件 1. 2020 年度第六届全国文明城市创建龙岗区住建领域
“示范街道”工作任务分解表

2. 2020 年度第六届全国文明城市创建龙岗区住建领域
“示范街道”工作联系人